

屏東縣立琉球國中九十六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4 次導師會報

一、時間： 96 年 11 月 29 日(五) 13:10~

二、地點： 二樓簡報室

三、主席：蘇傳桔主任

記錄：李秀麗組長

四、出席人員：請見附表

五：會議內容：

發言人	發 言 內 容
	11 月份慶生。
教務處	1.九年級任課教師成績繳交。
	2.七八年級任課教師請下週將成績繳交。
	3.成績檔案請勿更改檔案格式。
輔導室	1.感謝同仁協助明天戶外教學參觀活動。
	2.12/10.11.12 露營活動請同仁們協助。
	3.96 教育優先區個案訪視請繳至輔導室。
總務處	1.如附件。
	2.電力公司專員告知，未來若有高電價趨勢，請節約能源。

訓導處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上課情形記錄表：除了上課前吵鬧，若學生有上課違規者，請任課教師登記於上課情形記錄表，違規記錄累積三次，記警告乙支，並列入生活教育競賽秩序評分。 2. 學生外出填寫登記簿，請導師注意學生外出時間是否有填寫。 3. 請導師注意，學生吃完午餐還是要留在教室內，鐘響再打掃。 4. 安全帽：目前已鼓勵學生戴安全帽，請同仁們也能戴安全帽。 5. 12/5（三）下午兩點拍畢業照。 6. 運動會分工表。 7. 運動會將至，請各班利用時間清理操場雜草與石頭。 8. 12/7 鄉公所辦理資源回收宣導，對象為全體教職員工生，要簽到。
事務組長	1.廁所維修已完畢，請好好使用。
	2.請鄉公所支援樹木修剪。
慈真老師	1.粉筆用其中一頭寫的很難擦，是否改善？彩色粉筆是否以單色購買？
	事務組長：先把粉筆用完再採購，彩色粉筆購買改善。
惠美老師	1.導師是否不要排終點裁判？
	2.800 公尺可否至少 1 人？
訓導主任	1.800 公尺維持至少兩人。
	2.分工表再思考，若無法更動，就維持原案。
國光老師	終點裁判請作遮陽傘。
	1.

